

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

2024 年负责矿产采购尽职调查报告

目录

一、 公司信息	3
二、 公司供应链政策	3
三、 公司管理体系	3
四、 识别和评估供应链风险（所有来源）	4
五、 针对已识别的的风险设计并实施应对策略	5
六、 独立的第三方评估和审计	5
七、 报告范围	5

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

负责任矿产采购尽职调查报告

一、 公司信息

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CID 编号：CID004721）是由苏州天华新能（股票：300390）与苏州天华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共同投资，于2021年10月9日成立，注册资本：3.5亿元人民币，公司位于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修文镇新能源大道99号。公司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主营锂盐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公司供应链政策

公司制定了供应链政策，本供应链政策完全符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三版）》（简称《OECD 指南》）。它涵盖了 OECD 指南附录二中的所有风险，适用于全球范围。

公司承诺一经发现任何政策中的风险，将立即处理。本政策经公司管理层审查和批准，管理层致力于支持本政策的实施。本政策已向相关利益相关者（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广泛传播，可在集团网站 <http://www.canmax.com.cn/> 查阅。

三、 公司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供应链尽职管理体系遵守 RMI 负责任矿产审验流程，按照公司编制的《负责任矿产采购尽责管理制度》，恪守在供应链政策方面的承诺，并制定了以下方面的尽职调查内部流程：

(1) 公司制定《负责任矿产采购尽责管理制度》，成立尽责管理工作组负责锂供应链尽责管理和风险管理的设计和实施。公司已任命管理者代表协调相关部门，包括采购职能部门、质量中心、ESG 与安全管理办、仓储物流部的工作，确保各部门恪尽职守，执行尽职调查计划并报告所发现的任何示警信号和潜在风险。

(2) 培训：公司在 2024 年 7 月份对涉及负责任矿产采购的业务部门进行培训，并保存培训记录十年。

(3) 公司已向所有已识别的上游供应商传达了最新的供应链政策和采购要求。公司已将尽职调查要求纳入与直接供应商达成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中。

(4) 公司建立了供应链的申诉机制，设立联系渠道，收集有关方面的申诉信息，电子邮箱地址：ESG@tyeeli.com，该邮箱已公示在公司官网上，方便利益相关方提出自己的申诉。

(5) 记录保留系统：公司要求与负责任矿产采购管理相关的所有记录至少保存十年，要求正确使用并安全存储在公司数据库中。

四、识别和评估供应链风险（所有来源）

公司设有一套全面的流程来识别供应链中的风险，制定了《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CAHRA）的识别程序》。程序包括使用的资源、确定“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的标准、阈值以及审查的频率。

公司使用以下资源来确定 CAHRAs：

——《人类发展指数（Human Development Index（HDI））》

——《全球腐败感知指数 Corruption Perceptions Index: Global Scores》

——《全球和平指数 Global Peace Index—GPI》

——《多德弗兰克法案》

——《EU CAHRA List》

——联合国制裁清单、欧盟制裁清单、美国制裁清单、企业所在国制裁清单、供应商所在国制裁清单

公司建立了风险识别评估和管理办法，并设立了一套了解供应商（KYC/KYS）流程，纳入关于供应商法律地位和身份信息、供应商分析和潜在风险。公司根据从供应商处收集到的 KYC 信息，供应链地图，以及公司通过公开信息检索到的与供应商和供应链相关的信息进行 CAHRA 识别，警示信号的识别以及风险评估。

公司依据《负责任矿产采购尽责管理制度》，完成了年度供应商的风险评估，建立和完善评估清单。要求提供每个合同的原产地信息，并确保能够了解交易来源、运输路线以及直接供应商的名称和地点。

我们根据从供应商处收回的上述信息，由 ESG 与安全管理办依据公司制定的 CAHRAs 和警示信号识别流程对涉及的锂原料采购供应链进行风险评估，发现了相关警示信号，警示信号表明供应商的矿产来源于公司定义的高风险地区。基于此，公司聘请了第三方机构前往风险

地区进行实地评估。评估机构依据 OECD 指南五步法对来源矿山进行调研，未发现该矿山存在冲突、人权、治理等 OECD 指南附录二中所提及的风险。

在本报告涵盖的时间段内公司未收到相关方（受影响人员或举报者）申诉。

风险评估的结果已经汇报给高级管理层。

五、针对已识别的的风险设计并实施应对策略

因为未识别出任何政策中的风险，所以公司无需制定并实施风险缓解计划。但对于任何政策中的风险，公司采取以下措施进行管控：

- a. 在整个降低可衡量风险的过程中继续开展贸易；
- b. 在不断降低可衡量风险的同时暂时中止贸易；
- c. 在风险缓解失败，或公司有理由认为风险缓解措施不可行或无法接收的情况下，终止与供应商的合作。

六、独立的第三方评估和审计

2024 年 7 月，四川天华时代锂能有限公司与 RMI 签订协议，目前处于待审核名单中。

七、报告范围

本报告范围：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报告日期：2024 年 11 月 8 日